

## 罪恶之城

使徒行传18:1-11

### 引言

我们教会的一个人最近给了我一篇《华尔街日报》（*Wall Street Journal*）上的文章，文章讲述了俄罗斯人民正在经历的探索和迷茫。居住在圣彼得堡（St. Petersburg）的人尤其如此，在这里神迹医治者和神秘主义者大行其道。我给大家读一段这篇文章的内容：

态度严肃的苏联人，使这个城市成为科学和知识的温室，但是现在已经迅速衰落了。这里的学术氛围已经枯萎，科学家们都食不果腹了。这个城市正在退回过去那个迷信的时代，巫师、通灵术和装神弄鬼的人泛滥成灾，正如同俄国罗门诺夫（Romanov）王朝那个动荡、喧闹的年代一样。

现在，圣彼得堡有一个飞碟探索机构，专门记录对外星人的目击信息；还有一个对“因果报应”进行科学研究的机构。圣彼得堡一位当地的心理学家说：“这真是一个混乱的时代，我们都在苦苦寻找解决之道和方向。”

这位俄罗斯心理学家非常恰当地描述了现在人类的状态。无论你生活在俄罗斯的圣彼得堡，还是中国的上海，这种苦苦的寻求一直在继续着。

我们今天来到了使徒行传的第十八章。第1节告诉我们：

**这事以后，保罗离了雅典，来到哥林多。**

我们用了五个主日，来观察保罗在雅典的服事，这里的人在寻求的过程中走向了多神论。雅典人对每个事物都赋予了一个神明，他们沉浸在哲学和知性主义中，渴望认识真理。

现在保罗到了哥林多，在我研究这个城市的时候，我发现哥林多和雅典之间的差别很明显，非常突出。这两个城市的人都在寻求人生的解决之道，都在寻找方向，但各自以不同的方式在寻求。雅典人喜欢对话、讨论，而哥林多人喜欢喝酒。实际上，在保罗那个年代，如果演员在舞台上要扮演一个哥林多人的话，他通常是以醉汉的形象来代表哥林多人的。

我还看到了另外一个明显的区别，就是雅典人有一万个偶像，而哥林多有一万个庙妓。那个时候堕胎是社会的一个很严重的问题，杀害婴儿也是如此。如果他们有了一个孩子而又不想要，他们会把婴儿抱出来，放在外面的门廊上。如果是女孩而无法继承家族的姓氏时，这样的弃婴会更多。奴隶贩子经过那里时，会把这些小女婴抱走。在保罗抵达哥林多时，维纳斯神庙中有一万个这样的小女孩被奴役。每天晚上，她们的角色就是来到哥林多城里，演绎这座城市的宗教信仰。

雅典人喜欢就哲学问题进行辩论，而哥林多人对色情的东西很痴迷。实际上当保罗来到这个无比邪恶的城市的时候，希腊语中“哥林多”这个词，已经成了“不道德”的同义词。如果把它

和一个女人关联起来，那就等于说这个女人不检点；如果一个男人被称为是“哥林多男人”，那就意味着他是个不诚实的人，是个淫乱、通奸的人。这个词可以代表你能想象到的各种不道德、不诚实或堕落任何形式。

有一位作家把哥林多说成是“只有恶棍才能生存下去的喧闹都市”。

## 罪恶之城：文化

保罗来到了这个邪恶的、属灵贫穷的都市，今天我要从这段经文中总结出六个原则。

**第一个原则：没有任何地方可以让你轻松地为主而活。**

如果你能了解使徒保罗的真实处境，你大概永远也不会再抱怨，说在你所在的那个环境中，为主而活有多艰难了。你可能会说：“你不知道我所遇到的试探，你不清楚我所承受的压力有多大，你无法想象我的同事、我的那个朋友所做的事情，你不了解我的家庭。”

不是这样的，弟兄姊妹们，实际上是你并不真正了解哥林多，不了解这个被称为“罪恶之城”的地方，否则你就不会那么说了。

对于使徒保罗来说，当他在哥林多开始事工时，有很多困难，这在他的人生篇章中，成为非常艰难的一章。我给大家列举保罗所面对的三大困难。

- 第一，就像我前面提到过的，保罗所面对的不仅是属灵上的黑暗，而且是道德上的黑暗，哥林多的主要宗教道德极其败坏。

各种恶习在哥林多都司空见惯：同性恋很猖獗，离婚是家常便饭。据说当时的上流妇女，会用她们不同丈夫的名字来给每年起个名字，也就是说她们差不多一年就能换一个丈夫。有一位作家说这个二十万人口的城市，是“纽约、拉斯维加斯和好莱坞所有阴暗面的大杂烩。”

保罗要用基督的福音来挑战那里所有的人。

- 第二，更糟糕的是，保罗在那里经历了财务上的艰难。

使徒行传第十八章的第2-3节，实际上告诉了我们：当保罗来到这个地方的时候，他加入到一些制作帐篷的人当中，显然是为了挣点钱来满足日常生活的需要。幸运的是，他在很小的时候学到的这个手艺，现在可以派上用场了。拉比们曾经教导说：如果你不教会你的儿子一门手艺，那你实际上是在教他当小偷。

所以，显然保罗小时候学会了用羊毛或羊皮制作帐篷的手艺。当他来到哥林多的时候，他的生活肯定非常困难，因为此时他不得不重操旧业来维持生计。

- 第三，保罗还要忍受身体的疾病和情绪的低落。

我们稍后还会讨论这个问题，但至少大家要知道，他刚刚完成了步行五百公里的旅途。此外，他前段时间还遭到殴打，已经逃离了三个城市，而且刚刚离开了一个服事没有什么果效的城市。现在，他又徒步走了这么远的路，而且还是独自一人，因为他的同伴都在另一个地方。

所以保罗到了哥林多的时候，他没地方可去，也没钱，什么人也不认识。更糟糕的是，他来的这个地方，是当时世界上最败坏的城市之一。

这就是我总结的第一个原则：没有任何地方可以让你轻松地为主而活。

## 罪恶之城：运动

第二个原则：你总会从与你有相似属灵追求的朋友那里得到帮助。

我们现在来看第2-3节：

*遇见一个犹太人，名叫亚居拉，他生在本都；因为革老丢命犹太人都离开罗马，新近带着妻百基拉，从意大利来。保罗就投奔了他们。他们本是制造帐棚为业。保罗因与他们同业，就和他们同住做工。*

大多数人认为亚居拉和百基拉此时已经是基督徒了，他们是在罗马信的主，那里已经有教会了。我们通过经文提供的一些线索，可以知道他们对神的话语非常熟悉，以至于第26节经文说他们帮助到访的传道人亚波罗，给他讲解圣经，显然亚波罗在对神的话语理解方面不如这对夫妻。而且后来他们还跟保罗一起去了以弗所，成为使徒保罗宣教团队的成员。

我前段时间读过的一位作者说，在生活中每个信徒的周围都会有几个不同类型的人。有些人会削弱你的属灵追求，打击你的积极性；有些人会与你同样的属灵追求，总是会给你打气、帮助你，对吗？这对夫妻与保罗就有同样的属灵追求。

也许你会想：“这正是我生命中所缺乏的。我的亚居拉在哪里？我的百基拉在哪里？主啊，你为什么不让他们找到我呢？”

如果你仔细查看经文的话，就会发现其实不是他们在找保罗，而是保罗找到了他们。第2节最后一句话说“保罗投奔了他们”，保罗找到了与他有同样属灵追求的人。

后面保罗还会得到更大的鼓励，请大家看第5节：

*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的时候，保罗为道迫切，向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。*

从其它经文我们知道，西拉和提摩太带着腓立比信徒的奉献来了。实际上保罗后面提到了，腓立比教会是唯一在财务上支持保罗的教会，其结果就是第5节告诉我们的，这样保罗就可以全力以赴投入到神的话语的传讲上。第5节的“保罗为道迫切”，新译本翻译为“保罗专心传扬主的道”，当代译本翻译为“保罗就把全部时间都用来传道”。也就是说，有了别人的支持，保罗就可以放下手中的针线，放下羊毛羊皮，现在就不需要制作帐篷了。他得到了资助，现在就可以全职侍奉了。这对保罗来说是一个多大的鼓励和喜乐！

去年我们教会开始支持让·皮埃尔（Jean-Pierre）和乔斯琳·梅齐尔（Jocelyn Mezzier）夫妇俩在法国的宣教事工。他们都是法国人，丈夫不懂英语，我也不会说法语，所以我们见面的时候，互相看着对方，只能竖起大拇指说：“真好！太棒了！”就这些话！这是一对儿很敬虔的夫妇，委身于传扬基督的事工。

为了支付他们在法国的税款，这对夫妻每年都要拿出两个月的时间，去法国南部采摘葡萄。他们所在的小教会给他们的支持，仅够他们日常生活的支出，但还不足以支付所有的税款，所以他们不得不把他们的事工放在一边，这对他们来说是一段很难熬的日子。他们教会也不得不对他们说：“再见了，两个月后再见。”

我们的宣教团队很高兴地对他们说：“我们教会将支持你们，让你们教会和我们教会一起来支持你们，给你们提供足够的资金，这样你们就再也不用回去采摘葡萄了。你们可以全身心地投入到神的葡萄园中了。”

我永远也忘不了，当妻子乔斯琳把这段话翻译给她丈夫的时候，他手捂着脸，高兴得哭起来。对他们来说，我们教会就成了他们的腓立比教会，就像腓立比教会当时对保罗的支持一样。

所以，保罗收到了好消息，收到了捐助的款项，还收到了这份敬虔的友谊。这就是我谈的第二个原则：你总会从与你有相似属灵追求的朋友那里得到帮助。这样的帮助对保罗来说有多么宝贵！

**第三个原则：很好的机会总是伴随着很大的阻力。**

现在我们来第4节：

*每逢安息日，保罗在会堂里辩论，劝化犹太人和希腊人。*

现在跳到第6节：

*他们既抗拒……*

这个短语的字面意思是“他们排成作战队形”。这可不是一般的抵挡，他们不是在说：“好吧，我们可不想听这些东西。”不是这样。实际上他们举起了拳头，准备好要跟这个闯入他们会堂的保罗打一仗，因为他在传讲他们不能接受的弥赛亚的信息。最后他们还毁谤保罗。

第6节经文告诉我们：

*他们既抗拒、毁谤，保罗就抖着衣裳，说：你们的罪归到你们自己头上，与我无干。从今以后，我要往外邦人那里去。*

在旧约圣经中，有两个不同的短语我相信大家都读过，这两个短语很重要。在这节经文中保罗用到了其中的一个。“人的手上沾满了血”这个短语，意思是这个人要为某人的死亡负责；但是保罗在这节经文中用了“在自己的头上沾满了血”这个短语，意思是人要为自己的灭亡负责。中文和合本这里有个注释，就是括号里的“原文是血”，也就是“你们的血归到你们自己头上”。保罗实际上是说：“圣洁的神终有一天要对你们进行公义的审判，而这个结果完全是你们自己造成的。”

保罗告诉哥林多人：“血在你们自己的头上。”也就是说：“你们已经听到了真理，你们要承担这个责任。有一天你们要站在神的面前，接受神的审判，到时候你不能把责任推给其他任何人，你们完全是咎由自取。”

当然了，保罗这么说，哥林多人肯定很不开心。保罗说他要到外邦人那里传福音，为此他抖掉自己衣服上的灰尘，这个动作就好像是在说：“我可不想跟你们的罪有任何关系。”他说：“我要给外邦人传福音。”他的确离开了，不过他走得不远。

请大家看第7节：

*于是离开那里，到了一个人的家中；这人名叫提多犹士都，是敬拜神的，他的家靠近会堂。*

看来保罗没走多远，实际上他们很可能还能听到他的讲道！

接下来请看第8节的前半节：

*管会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都信了主……*

如果之前保罗的敌人对保罗只是心怀不满的话，那现在他们是大发雷霆了，为什么呢？因为就像圣经学者魏华伦（Warren Wiersbe）针对这段经文所说的：“撒旦知道保罗正在入侵他的领地，解救他的奴隶。”

这就是我说的第三个原则：很好的机会总是伴随着很大的阻力。

你想在生活中遇到一些麻烦吗？就是那种对人有益处的麻烦，你想遇到这样的麻烦吗？如果是，那就为耶稣基督而活吧。在工作单位，吃饭前低头祷告，引起人们的好奇和注意；对你熟悉的人讲说基督的事情。

## 罪恶之城：危机

虽然你的服事可能正红红火火，大有能力，但还有一个原则很重要：

**第四个原则：无论什么时候，哪怕在你服事的顶峰时期，你依然需要格外谨慎。**

请看第8节的后半节：

*……还有许多哥林多人听了，就相信受洗。*

信了的这些哥林多人受了洗，公开表明他们对耶稣的信心。我们继续看第9节：

*夜间，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：不要怕，只管讲，不要闭口，*

我们这里先停一下，这句话让人感到有些意外。保罗害怕了吗？！保罗闭口了吗？！就是这位保罗曾经说过：“我不以福音为耻，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……”但根据这节经文，保罗似乎很害怕。

显然在第8节后半节这里，当人们听到福音、相信了福音并受了浸水洗时，当时肯定还发生了一些别的事情。保罗肯定遇到了我们不希望发生的事情。

“不要怕”所用的动词，在原文中是否定的未完成现在时态，意思是主耶稣告诉保罗要停止一个已经持续了一段时间的动作。下一个翻译为“不要闭口”的动词就不一样了，用的是否定的虚拟语气，意思是主耶稣在防止或试图阻止一个快要发生的动作。

我说这些，不是想告诉大家我做了希腊语的功课了，而是因为你很可能需要一点这方面的信息来更好地理解这节经文。无论你是否相信，这节经文是在告诉我们：保罗已经害怕了，主耶稣告诉他要停止惧怕，这是一个持续进行的动作。而且，保罗还在考虑停止在哥林多继续传道。

这节经文所透露出来的关于保罗的这个信息，让我感到震惊：一向毫不畏惧的保罗，现在居然害怕了，为什么？圣经没有告诉我们答案。不过这周我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，我猜测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。

在我们对保罗的生平进行学习的时候，考虑一下之前都发生了什么事情。在保罗的欧洲之行所经过的各个城镇，我们来看看都发生了什么：

- 他从马其顿开始，那里发生了什么？他被人用棍子殴打，并且被扔进监狱。
- 他离开后去了帖撒罗尼迦。神在那里做工，很多人信靠了耶稣基督。随后发生了骚乱，一群暴民被人教唆要杀害保罗。保罗夜里从那里逃走，保住了性命。
- 他逃到了比哩亚，那里的情况还不错。在那里建立了教会，人们信了主。然后帖撒罗尼迦人来了，引发比哩亚的暴民要加害保罗。没办法，保罗只好再次在黑夜里逃离那里。
- 现在他来到了哥林多。随着信主人数的增加、福音事工的扩展，又出现了保罗之前遇到的情形。我相信此时保罗的心里开始犯嘀咕了：是不是紧接着又要面临什么危及生命的逼迫了？于是惧怕开始抓住他的心。会不会再次发生暴乱？会不会又有一群恼怒的暴民来攻击他？会不会又被人暴打一顿？会不会又被关进监狱？

我之所以认为这是保罗当时心里的真实想法，主要是因为主耶稣后来对保罗所说的话进一步证实了这个情况。请大家看第10节的前半节经文，主耶稣在异象中对保罗所说的这句话：

*有我与你同在，必没有人下手害你……*

换句话说就是：“保罗，在过去那些地方所发生的事情，不会在这里再次发生了。”

我很高兴圣经把保罗的这种真实状况向我们显明了，因为这让伟大的使徒保罗与我们的距离更近了，而不是高不可及；他更像是我们中的一员了，对吗？这很让我们得着激励，因为我们现在更有信心也能成为一个像保罗那样的人了。

对未来的惧怕，极大地影响了保罗对神的带领的信心，挫伤了他个人的勇气。他开始在没有寻求主的情况下，设想将来可能的最坏结果。他确信那些最坏的事情会发生，以至于因此而担惊受怕，甚至打算卷起铺盖卷儿，离开已经开展得不错的福音事工。

我们都很擅长这个，对吗？我们都很喜欢设想最坏的结果，知道最坏的结果肯定会发生，不是吗？我们在等待麻烦降临的过程中，经受了太多折磨，而实际上最终那个麻烦常常并没有发生，白忧虑一场。

圣经学者肯·休斯（Kent Hughes）写过一个有趣的故事，亚伯拉罕·林肯（Abraham Lincoln）后来当总统后，在面对各种坏消息时还用这个故事来鼓励自己。作为律师，林肯在他的巡回审判的日子里，需要与同伴们一起，骑着马穿过很多涨满了水的河流，赶赴下一个巡回法庭。在一次旅程中，他们前面还需要穿过福克斯河，他们彼此说：“如果这些小溪水都给了我们造成了这么大的麻烦，前面的福克斯河该怎么过呀？”

有一天夜幕降临时，他们住在一个小客栈里，与其他旅客一起吃晚饭。这些人中有当地循道会的一个长老，他常年在该地区四处游走，对福克斯河非常熟悉。他们坐在一起，谈论福克斯河的事情。这位巡游四方的传道人说：“嗯，没错，我太了解福克斯河了。我常常渡过这条河，对它了如指掌。不过对福克斯河我有一条不变的原则：不到河边，我绝不考虑过河的事情。”

保罗深信将来会有一场动乱，会被人打，会有一群暴民攻击他；但是神却知道，将来会有一场属灵复兴运动，会有一个波及范围很广的事工在等着他。他们的视角完全不同。另外，对保罗来说最大的安慰，莫过于第10节的第一句话：

***有我与你同在……***

这就是第四个原则：无论什么时候，哪怕在你服事的顶峰时期，你依然需要格外谨慎，不要被周围的环境所左右。

**第五个原则：无论遇到多么大的挑战，神绝不会让你只剩下孤身一人。**

保罗那时候还没有《马太福音》，他不能从口袋里拿出《马太福音》，读一读第二十八章神的那个应许。在第19-20节，神应许我们说：

***所以，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……给他们施洗……教训他们，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***

### 哥林多的大使命

保罗没办法拿出这段经文，仔细再读一遍，所以神就在异象中把这个应许告诉了他。

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中的这个大使命，实际上在使徒行传第十八章中得到了遵守，真的是很奇妙。我们来看看这个大使命是怎么被履行的：

- 在马太福音28:19，神说：“***你们要去……***”；在使徒行传18:1，保罗去了。
- 在马太福音28:19，神说：“***使万民作我的门徒……***”；在使徒行传18:8，保罗遵守了这个命令。
- 在马太福音28:19，神说：“***……给他们施洗……***”；在使徒行传18:8，保罗完成了这个命令。
- 在马太福音28:19，神说：“***……教训他们……***”；在使徒行传18:11，保罗遵命而行：将神的道教训他们。
- 在马太福音28:20，神说：“***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***”而在使徒行传18:10，神给了保罗同样的应许：有我与你同在。

神把所有给了我们的东西，都给了保罗。

最后一个原则：

**第六个原则：神给我们分派的任务，没有一个不结永恒的果子。**

我们再来看看第10节，请注意后半节的内容：

***有我与你同在，必没有人下手害你，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。***

我觉得这句话真是太奇妙了！神知道将来谁会相信祂，不仅如此，神还把那些将来要信祂的人，现在就算为信祂的人了。神这里说的是哥林多被拣选的人，祂知道这些人都是谁。

至高无上的神知道祂所拣选的谁，这倒没什么让我感到惊奇的；让我惊奇的是，在这城里！在哥林多居然有被拣选的人！在这个“罪恶之城”居然还有不少神的选民！

另外请注意，神说：“……我有……”什么？“我有许多的百姓！”你应该把“许多”这两个字划上线。在你沮丧的时候，在你软弱的时候，在你和家人的关系紧张的时候，在你遭遇困难的时候，它会鼓舞你的心。神说：“……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。”也就是说：“这个城市已经预备好接受福音了。”

我去过拉斯维加斯（Las Vegas），大家可能很难想象我能去那个地方，难道教会还会花钱让我去那种地方吗？不会的，大家别想多了。在上大学的时候，作为基督徒歌唱团的一个成员，我跟随歌唱团到处旅行，有一次正好去拉斯维加斯的一个教会去演唱。那天晚上我跟团里的几个伙计一起住在一个人家里，那个人的工作就是给各个夜总会的自动售货机补充货物。演唱结束后，我们在他家里一起吃晚饭，他说：“伙计们，我现在得去上班了。如果你们想跟着我，我可以带着你们转一转拉斯维加斯。你们想去吗？”

我说：“你能保守这个秘密吗？！”

于是他带着我们在城里转了一大圈。我得告诉大家：作为一个预备将来服事神的学生，我再也不想去那个地方了，再也不想去拉斯维加斯转一圈了。“哇，这个城市可是一个丰收的禾场，在这建立一个教会该有多棒！这些人都预备好了接受基督的福音。”绝不是这样！其实恰恰相反！保罗那时候对哥林多的印象恐怕跟这个也差不多。神该让保罗震惊一下了，是时候了。

## 结语

现在请看第11节。保罗只在三个地方做过这样的事情，这是其中之一，请看第11节：

***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，将神的道教训他们。***

英国著名解经家约翰·菲利普斯（John Phillips）曾经这样写道：

在哥林多这个污秽的世界中心城市，有很多饥渴的心。这里有孤独的人；有对享乐和世俗不再抱幻想的人；有从撒旦破坏了的池子和有毒的井里喝水的人；有绝望的人；有不仅丧失，而且还知道自己已经丧失的人。这里有水手；有对醉生梦死的生活厌倦了的人；有被神庙驱逐出来、心灵破碎的女人，罪恶是她们的家常便饭；有成功的商人，他们的钱财可以买来除了幸福以外的所有东西。这里有努力想过一个像样的家庭生活的家庭主妇，她们在如同索多玛的城市中挣扎；有心灰意冷的年轻人，他们的理想在如同僵尸一般的社会中枯萎了。他们当中有些人已经厌倦了这个“浮华城”，肉体的享乐已经失去了吸引力；有些人深受内心的罪责和灵魂的空虚的折磨。

他们都预备好了接受基督。

“罪恶之城”准备好了接受福音，这对于保罗这个几乎要放弃的人来说，实在是出乎他的预料。保罗也从这件事中学到了宝贵的功课。我们之所以知道保罗学到了功课，是因为他后来给这个教会所写的信。在哥林多前书第二章的第1和第3节，保罗说：

*……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……我在你们那里，又软弱又惧怕，又甚战兢。*

在这封信结尾的时候，保罗在第十五章第58节对他们说：

*……你们务要坚固，不可摇动，常常竭力多做主工；因为知道，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。*

换句话说就是：“不要放弃，也不要不做声。要对主说：‘主啊，求你在我里面工作。主啊，求你借着我来工作。’”

然后，在你们每个人所处的“罪恶之城”，来观看神的作为吧！

本讲稿是根据斯蒂芬·戴维（Stephen Davey）1998年1月25日讲道稿整理而成。

©斯蒂芬·戴维（Stephen Davey）著作权1998

版权所有